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42.9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110
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106-320000-04-01-236823

建设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锡市水利局 锡水许〔2022〕18号、2022年2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锡供电建〔2021〕194号、2021年9月3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1月~2023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位于无锡市宜兴市徐舍镇。本次建设内容为：①芳庄 110 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本期将 110 千伏配电装置由户外 AIS 改为户外 GIS 设备，110 千伏主接线由线变组改为单母线分段，110 千伏出线 4 回；②美栖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改造工程：本期在美栖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美芳出线间隔内增加单相电压互感器，不涉及土建；③芳庄~风电升压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双回单架架空线路 2.243 千米，新建 110 千伏双回路角钢塔 12 基，均采用钻孔灌注桩基础；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0.32 千米，采用排管、电缆沟井及拉管敷设；④美栖~芳庄 110 千伏线路改造工程：新建 110 千伏双回单架线路 6.462 千米，新建 110 千伏双回路角钢塔 27 基；拆除原 110 千伏美芳线 1#~24#架空线路，长度约为 6.2 千米，共拆除 24 基塔。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2 月 22 日，无锡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锡水许〔2022〕18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0036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1 年 9 月 3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关于江苏无锡宜兴徐舍分散式风电项目（42.9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锡供电建〔2021〕194 号）对本工程初设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9 月，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6%，土壤流失控制比 2.9，渣土防护率 98.3%，表土保护率 87.0%，林草植被恢复率 97.6%，林草覆盖率 77.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9 月，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无锡华润电力宜兴徐舍 42.9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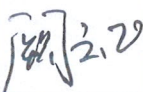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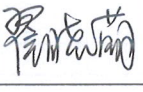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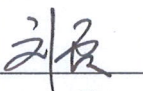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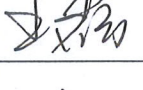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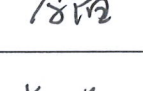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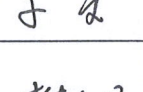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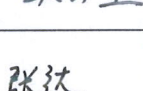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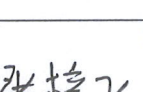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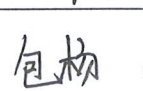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阙云飞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评审单 位
	刘 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授		特邀专家
	王 磊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 司	高 工		
	李 阳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李 炎	江苏通凯生态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 测单位
	樊虹呈	江苏核众环境监测技术有 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张达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张梓飞	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包杨	宜兴市宜能实业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